114年度 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Social Education Contribution Awards

社會教育貢獻獎

表揚對象

教育部為全面推展社會教育，表揚對社會教育具有卓越貢獻之團體或個人。

獎項類別

1. 終身奉獻獎：長期致力社會教育、終身學習之推動，足為社會典範之個人。
2. 團體獎：促進社會教育資源整合、推廣、交流，貢獻卓著之團體、法人或企業。
3. 個人獎：辦理社會教育活動、從事社會教育學術研究或投入社會教育行政規劃等，且貢獻卓著之個人。

推薦單位

中央主管機關、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社會教育貢獻獎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

推薦程序

有「申請推薦」及「主動推薦」2 種。

1. 參選者向推薦單位「申請推薦」：
   (1) 團體：逕向推薦單位申請。
   (2) 個人：由機關（構）、學校、依法設立有案之團體或法人等審查完成後，再向推薦單位申請。
2. 由推薦單位「主動推薦」。

推薦期限

1. 申請推薦者於 114 年 6 月 15 日前（以郵戳為憑），檢具書面申請表件、相關佐證資料（近 5 年重要事蹟），加蓋印信後向推薦單位申請推薦。
2. 各推薦單位經擇優排序後，於 114 年 7 月 31 日前（以郵戳為憑），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件寄（送）達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圖書館。

地址：23574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
電子信箱 ccf@mail.ntl.edu.tw
電話：（02）2926-6888 分機 6705 張小姐
或 6703 郭小姐

主辦單位 教育部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圖書館 National Taiwan Library